

說殷墟甲骨文中的「玉戚」

陳劍*

本文主要討論《殷墟甲骨刻辭類纂》頁1263收為3262號字頭釋作「玉」的那個字（以下用△代替），其代表字形作、。研究者大都承認，△字在卜辭中當是表示「玉器」一類意思或是專指某一種「玉器」，但對其字形則有釋讀為「朋」、「寶」、「玉」、「珏」、「琮」和「賁」等多種異說。從近年所見甲骨論著看，似乎信從釋「玉」和釋「琮」兩說的研究者最多。

本文排比分析殷墟甲骨文中△字的不同形體，聯繫族氏金文中象形性更強的△字，通過跟殷墟甲骨文中「戚」字的象形字形和出土的商周「玉戚」實物之形仔細比較，論證了△是玉戚的象形字，其字形象鋒刀朝上放置的兩側有齒牙形扉棱的戚體之形。

接下來本文進一步梳理△及以它為偏旁的字在殷墟甲骨文裏的用法，指出義為「玉戚」的△在卜辭中或用為祭品，或用為臣下向商王等的獻納之物。以△為偏旁的字有些跟△用法也相同，當是其假借字或繁體。

最後本文結合「戈」與「圭」、「王」與斧鉞類武器「揚」在字形和讀音上相類似的平行關係，認為「玉戚」字△的讀音可能與「戚」相近，△是由武器「戚」轉化為禮玉，又將「戚」字讀音稍加改變而來。據此推測，「玉戚」字△就是《爾雅·釋器》裏的「琫」字，其他古書和出土文獻裏或寫作「琫（琫）」、「琫」，或假借「叉」字為之。

關鍵詞：殷墟甲骨文 古文字考釋 玉器 玉戚 琫

* 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

一・待討論之字的字形及舊說檢討

本文主要討論《殷墟甲骨刻辭類纂》¹ 頁1263收爲3262號字頭釋作「玉」的那個字。這個字（以下用△代表）《類纂》字頭下列了𠄎、𠄎兩類代表字形。前一類主要見於賓組卜辭，後一類主要見於歷組卜辭。在近年新公佈的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中，² 這個字也多次出現，寫法又有不同。下面先分類組列出一些字形，每類中靠前的是我們認爲更爲接近原始字形的。

（一）賓組△字：

	《合集》15058 ³
	《英藏》1291 ⁴
	《合集》16976正
	《合集》14735正
	《合集》6033反
	《英藏》1264正
	《合集》14735正
	《前》6.26.7 ⁵
	《合集》5598正
	《合集》4059正

¹ 姚孝遂主編，肖丁副主編，《殷墟甲骨刻辭類纂》（北京：中華書局，1989）。簡稱《類纂》。

² 見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2003）。簡稱《花東》。

³ 郭沫若主編，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甲骨文合集》（北京：中華書局，1979-1983）。簡稱《合集》。

⁴ 李學勤、齊文心、艾蘭編，《英國所藏甲骨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簡稱《英藏》。

⁵ 羅振玉，《殷虛書契前編》（臺北：藝文印書館，1970）。簡稱《前》。

(二) 歷組△字：

	《合集》34657
	《合集》32535
	《合集》32721
	《合集》34562
	《合集》32420
	《屯南》225 ⁶

(三) 《花東》△字：

	()	288
		180
		372
		391
		37
		490
		90
		149
		427
		29

可以看出，歷組跟賓組字形的主要區別在於其中部的橫筆是否穿透相連，《花東》卜辭的字形則常常作橫置，絕大部分又有所省略。

研究者大都承認，從這個字在卜辭中的用法看，它當是表示「玉器」一類意思或是專指某一種「玉器」。至於其字形，則有釋讀為「朋」、「寶」、

⁶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小屯南地甲骨》（北京：中華書局，1983）。簡稱《屯南》。

「玉」、「珏」、「琮」和「璵」等多種異說。⁷ 從近年所見甲骨論著看，似乎信從釋「玉」和釋「琮」兩說的研究者最多。⁸ 這些說法在字形上都缺乏可靠的根據，實不可信。

釋「玉」之說，主要立論根據是卜辭「寶」字或从△作如下之形：

 (《甲骨文編》⁹ 0904)

遂認為△與玉為一字異體，玉形是△形的簡化。按本來从玉的「寶」字或从△作，是義近意符的通用現象，只能說明△跟「玉」意思相近或有聯繫，並不能證明獨立的△字就是「玉」字的異體。類似的情況在甲骨文字中頗為多見。¹⁰

釋「琮」之說認為△字象玉琮之形。我們看前舉字形，此說對於《合集》5598正和《屯南》225的 、 那類寫法來說，還算勉強可以。前舉《花東》橫置的幾形和《合集》15058的  形，顯然比《合集》5598正和《屯南》225那類字形原始，卻都是明顯更近於斧鉞一類器物之形，而跟出土玉琮之形相去甚遠。上引「寶」字最後一形所从的△倒置，¹¹ 前引《合集》32535的  形亦倒置，其上端也都是由像斧鉞一類器物的內部之形變來的。

我認為△是「玉戚」的象形字。這可以從字形比較和實物比較兩方面來加以證明。

⁷ 看松丸道雄、高嶋謙一編，《甲骨文字字釋綜覽》（東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1993），頁197。

⁸ 釋「玉」之說較詳細的論證可參見連劭名，〈甲骨文「玉」及相關問題〉，收入文化部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編，《出土文獻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頁239-243。釋「琮」之說詳見沈之渝，〈釋珏〉，《上海博物館集刊》2（1983，建館三十周年特輯）：3-6。後收入《沈之渝文博論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頁115-119。又參看賴炳偉，〈說「琮」（外二章）〉，收入中國古文字研究會、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古文字研究·第二十五輯》（北京：中華書局，2004），頁273。據松丸道雄、高嶋謙一編，《甲骨文字字釋綜覽》，張聰東在一九七〇年已曾有釋「琮」之說，其文未見。

⁹ 孫海波，《甲骨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65），卷七，頁317。

¹⁰ 參看唐蘭，《古文字學導論》（增訂本，濟南：齊魯書社，1981），頁235-236；裘錫圭，《古文字論集》（北京：中華書局，1992），頁96-97；林澐，〈說戚、我〉，原載《古文字研究·第十七輯》（北京：中華書局，1989），後收入《林澐學術文集》（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頁18。

¹¹ 此形見《合集》3467白，即師友2.20，《甲骨文編》出處誤注為師友2.24。

二・卜辭和族氏金文的△字與卜辭「戚」字、出土玉戚之形的比較

殷墟甲骨文中有象形寫法的「戚」字，多見於歷組和無名組卜辭，作如下諸形：

	《屯南》2842
	《屯南》2194 + 《屯南》3572（裘錫圭先生綴合）
	《英藏》2446
	《合集》34400
	《合集》34287
	《屯南》783
	《屯南》1501
	《合集》31036

另有一個从女从戚的字作：

	《合集》28240（《粹編》276） + 《合集》32612（《粹編》8）（郭若愚先生綴合）
---	--

上舉《合集》31036即《粹編》1546，¹² 林澧先生指出郭沫若已釋其中的上舉字形為「戚」，但未說明理由故未得到公認。林澧先生從字形演變和辭例驗證兩方面確定了上舉甲骨文諸形是象形寫法的「戚」字，指出「戚是一種特殊形式的鉞，即兩側有齒牙形扉棱的鉞」。這類象形寫法的「戚」字——也可以說是後起形聲字「戚」的古字——尚保留在戰國時代的詛楚文中，以之為偏旁的字於秦漢文字多見。¹³ 在近年新發表的戰國文字資料中，這類象形寫法的「戚」字又多次出現。¹⁴

¹² 郭沫若，《殷契粹編》（北京：科學出版社，1965）。簡稱《粹編》。

¹³ 林澧，〈說戚、我〉，《林澧學術文集》，頁12-18。差不多在同時臺灣金祥恆先生也著重聯繫出土玉戚實物論證了這些字形當釋為「戚」，但他未舉出後世字形上的證據。見金祥恆，〈甲骨文字考釋三則〉，收入《中央研究院第二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語言與文字組》（臺北：中央研究院，1989），第二則「釋戚」，頁877-885。

¹⁴ 戰國楚簡文字看李守奎編著，《楚文字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2003），頁

上引「戚」字諸形，如果不納秘，其「戚體」部分又鋒刃向上豎置，顯然就跟賓組和歷組兩類△字字形極為接近。△字大部分字形中部的橫筆，正象戚體兩側射出的「齒牙形扉棱」之形。上舉「戚」字第一形《屯南》2842，其象戚體兩側「齒牙形扉棱」的一豎筆穿過戚體，與歷組△字字形相合。

《花東》卜辭和賓組卜辭中，△都曾和「圭」同見：¹⁵

(1) 戊寅卜：翌己子其見（獻）△于丁，侃。用。 《花東》427

(2) 己卯：子見（獻）眇以璧、△于丁。用。○己卯：子見（獻）眇以圭眾𠄎、璧丁。用。○己卯：子見（獻）眇以圭于丁。用。○己卯：子見（獻）眇以△丁，侃。用。 《花東》490

(3) 己卯卜：子見（獻）眇以△丁。用。 《花東》37

戊寅和己卯干支相接，上幾辭係卜同事。¹⁶

(4) 甲申卜，爭貞：祭于王亥，其△。○甲申卜，爭貞：勿△。○貞：勿𠄎三牛。○貞：祭十牛。○貞：祭于王亥十牛。○貞：勿十牛。

《合集》14735正

(5) 丙戌卜，殼貞：祭王亥圭。○貞：勿圭，祭十牛。

《合集》11006正

甲申後隔一日「乙酉」即為丙戌，(4) 與 (5) 顯然係卜同事。無名組卜辭中，「戈」與「戚」同見：

(6) 惠茲戈用。○惠茲戈用。○惠茲戚用。○惠茲戚用。

《屯南》2194+《屯南》3572

(7) 甲辰卜，惠戈。茲用。○甲辰卜，𠄎(?)惠戚、三牛。

《屯南》783

(8) [甲]辰卜：𠄎(?)惠戚。○乙巳卜，五小宰𠄎(?)。

《屯南》2842

705，「戚」；頁617，「憾」；馬承源主編，《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頁16，〈孔子詩論〉簡4，「憾」字；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新蔡葛陵楚墓》（鄭州：大象出版社，2003），圖版七七，簡甲3：10；圖版一六六，簡零：204「憾」字。戰國秦文字的「憾」字見後文將引用的秦駘禱病玉版。

¹⁵ 本文引用卜辭釋文均用寬式，如無必要即不嚴格隸定。所引《花東》卜辭釋文與原釋文不同者，多據姚萱，《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初步研究》（北京：首都師範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2005）更正。

¹⁶ 姚萱，《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初步研究》，頁141已指出這一點。

(7)、(8) 兩版係同時所卜。「戈」字分別作如下之形：

		《屯南》2194 + 《屯南》3572
		《屯南》783

「戈頭」部分作象形寫法，跟族氏金文多見的「戈」字相近，¹⁷ 較為原始。這類寫法的「戈」字只見於跟象形寫法的「戚」字對舉的卜辭中，應該不是偶然的。前引幾辭「圭」字作：

		《花東》490
		《合集》11006

顯然即上舉較原始的「戈」形不納秘、同時戈頭向上豎置之形。玉器「圭」跟兵器戈的「戈頭」在形體上有密切聯繫，很多學者都曾指出過。近年不止一位研究者進一步結合辭例明確將上舉字形釋為「圭」字，當可信。¹⁸ 跟「圭」同見的△字則作不納秘、同時鋒刀向上的「戚體」之形，正與納秘的「戈」字跟「戚」字同見相對應平行。於此亦可見，將△字跟「戚體」之形相聯繫是很合適的。

林巳奈夫和林澐先生都曾舉出土的商代「玉戚」，跟甲骨文的「戚」字字形相對照。¹⁹ 玉戚早在二里頭文化即已出現，²⁰ 歷經商代至西周時期，形制基本

¹⁷ 看容庚編著，張振林、馬國權摹補，《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頁820-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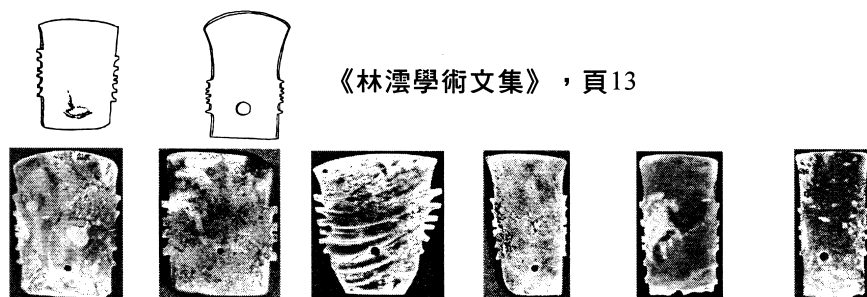
¹⁸ 參看李學勤，〈從兩條《花東》卜辭看殷禮〉，《吉林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4.3：2；王輝，〈殷墟玉璋朱書文字蠡測〉，《文博》1996.5：9-11；〈殷墟玉璋朱書「玨」字解〉，收入吉林大學古文字研究室編，《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1996），頁64-67；蔡哲茂，〈說殷卜辭中的「圭」字〉，收入中國文字學會、河北大學漢字研究中心編，《漢字研究·第一輯》（北京：學苑出版社，2005），頁308-315。

¹⁹ 參看林澐，〈說戚、我〉，《林澐學術文集》；林巳奈夫說亦見此文所引。

²⁰ 偃師縣文化館，〈二里頭遺址出土的銅器和玉器〉，《考古》1978.4：270，圖一：1。此外成都金沙村遺址出土一件玉戚，發表者定名為「玉帶扉斧形器」，推測其時代要早於金沙村遺址本身，可能與二里頭遺址晚期時代相當。見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考古文博院，《金沙淘金——成都市金沙村遺址出土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2002），頁116-117。

沒有大的變化。²¹ 下面我們也列舉一些出土玉戚之形，來證明△字象玉戚之形的看法。下引玉戚之形原圖都是刃部向下放置的，為便於比較，我們將其倒過來刃部向上。

（一）商代晚期玉戚



《林澧學術文集》，頁13

《殷墟婦好墓》圖版一一五、一一六²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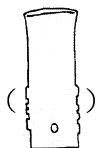


《古玉論文集》，頁493，「玉戚」²³

（二）西周玉戚



《文物》1979.11：11，圖二四



《文物》1985.12：18，圖一一

²¹ 參看昭明、利群編著，《古代玉器》（收入趙叢蒼主編，《中國文物序列》〔北京：中國書店，1999〕），頁74, 89, 122-123。

²²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墟婦好墓》（北京：文物出版社，1980）。

²³ 那志良，《古玉論文集》（臺北：故宮博物院，1983）。



《寶鷄漁國墓地》，頁86，圖六八：7²⁴

除上舉例外，商代晚期的玉戚又如：河南羅山縣蟒張商代墓地一號墓出一件，²⁵ 安陽市博物館藏一件，²⁶ 上海博物館的中國古代玉器館收藏有四件；²⁷ 西周玉戚又如：山東濟陽劉臺子西周早期墓出兩件，²⁸ 長安縣普渡村一號墓出一件，²⁹ 等等。作為禮儀性用器的玉戚跟武器類的戚比起來，由於無需納秘，其內部大多已經退化，僅象徵性地保留穿孔，跟援部沒有明顯區分。觀察前引△字字形的演變，可以看出其最顯著的變化也正是內部消失、與援部連為一體。

商代後期和西周早期族氏金文中也有△字，作如下諸形：

(三)



《集成》11.6166△菑觚³⁰

²⁴ 盧連成、胡智生、寶鷄市博物館編輯，《寶鷄漁國墓地》（北京：文物出版社，1988）。

²⁵ 信陽地區文管會、羅山縣文化館，〈河南羅山縣蟒張商代墓地第一次發掘簡報〉，《考古》1981.2：113，圖三：4。

²⁶ 孔德銘，〈安陽市博物館藏殷墟玉器選介〉，《中原文物》1993.3：94，圖一：4。

²⁷ 上海博物館編，《上海博物館·中國古代玉器館》（上海：上海博物館印行），頁14。此外，最近出版的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安陽殷墟出土玉器》（北京：科學出版社，2005），頁10-20，收有十一件玉戚。

²⁸ 德州行署文化局文物組、濟陽縣圖書館，〈山東濟陽劉臺子西周早期墓發掘簡報〉，《文物》1981.9：23，圖一九：9, 10。

²⁹ 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西周鎬京附近部分墓葬發掘簡報〉，《文物》1986.1：22，圖五十：3。

³⁰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殷周金文集成》（北京：中華書局，1984-1994）。簡稱《集成》。



《近出殷周金文集錄》3.654△菑觶³¹



《集成》10.5410啓卣



《集成》11.5983啓尊



《集成》4.2319 作父丁鼎



《集成》11.5901佳作父己尊



《集成》10.5047△菑祖乙卣

(四)



《集成》16.10532△高父乙器



《集成》15.9262高△觚(《劫掠》195a, b)³²



《集成》11.5738父丁高△尊

³¹ 劉雨、盧岩編著，《近出殷周金文集錄》(北京：中華書局，2002)。

³² 陳夢家，《美帝國主義劫掠的我國殷周銅器集錄》(北京：科學出版社，1962)。簡稱《劫掠》。

(五)



《集成》4.1901△作父癸鼎



《集成》6.3061△乙簋

李學勤先生曾明確指出，上舉金文諸形與本文所討論的殷墟甲骨文△爲一字，「象有牙的玉鉞之形」。³³ 林巳奈夫曾舉《三代》6.20.6³⁴ 父乙簋——即上引《集成》16.10532△亯父乙器——△字爲證來作比較以說明「玉戚」、「鉏戚」的定名；金祥恆先生又舉上引《集成》4.1901△作父癸鼎之例以證明甲骨文「戚」字之釋，³⁵ 是他們都認識到了上舉字形的一部分跟「戚」的聯繫。張亞初先生將上舉《集成》15.9262, 16.10532兩形直接釋爲「戚」，³⁶ 當即以甲骨文「戚」字爲據。上舉（三）、（四）兩類都是前兩器的字形較接近玉戚之形，兩側有明顯的齒牙形扉棱，跟甲骨文的△無疑當爲一字。其他字形則大多省略了最重要的特徵「齒牙形扉棱」形，又或變爲倒置，研究者一般將這些字形釋爲「戌」。按前引《花東》△字的絕大部分字形同樣也省略了扉棱形，再考慮到（三）類都跟「菑」組成複合族氏名，（四）類都跟「亯」組成複合族氏名，這些字形還是應當統一釋作跟殷墟甲骨文△爲一字。上舉最後一形——《集成》6.3061殷代△乙簋之字形——橫置，前引《花東》字形也有不少作橫置形的。

另外附帶說明，族氏金文中還有以下兩形：

³³ 此點承匿名審閱專家提示。見李學勤，〈從廣漢玉器看蜀與商文化的關係〉，收入李紹明、林向、徐南洲主編，《巴蜀歷史·民族·考古·文化》（成都：巴蜀書社，1991），頁154-155。

³⁴ 羅振玉，《三代吉金文存》（北京：中華書局，1983）。簡稱《三代》。

³⁵ 見金祥恆，〈甲骨文字考釋三則〉。林巳奈夫說轉引自此文。

³⁶ 張亞初編著，《殷周金文集成引得》（北京：中華書局，2001），頁1471。上引族氏金文的其他字形此書則多釋爲「戌」。



《歐洲所藏中國青銅器遺珠》85父乙簋³⁷



《集成》14.8707（《三代》16.24.4）父癸爵

或與△字混為一談，³⁸ 恐有問題。此兩形上端的鋒刃部分向內斜凹形成歧尖，更近於考古工作者所稱的「牙璋」，³⁹ 當與我們所討論的玉戚無關。

試將前引歷組《屯南》2194+《屯南》3572的「戚」字之形  除去秘形並鋒刃向上豎置，將《花東》288△字之形也鋒刃向上豎置，跟甲骨文和族氏金文的部分△字，還有出土的部分玉戚，都放在一起來加以比較，可以更為直觀地看出其相近：



討論至此，殷墟甲骨文和族氏金文的△字即「玉戚」的象形字，當可論定。

三·卜辭△字及以△為偏旁的幾個字的用例

△字指玉戚，在卜辭中或用為祭品，或用為臣下向商王等的獻納之物。下面列舉其用例並略作解釋。

(9) 己丑〔卜〕，殷貞：〔祭〕三小宰又□人、△□三□

《合集》15058

³⁷ 李學勤、艾蘭編著，《歐洲所藏中國青銅器遺珠》（北京：文物出版社，1995）。

³⁸ 如《金文編》頁1091附錄上250號將父癸爵的𠄎字跟上舉△字諸形收為一字。

³⁹ 看李學勤，〈蜀國的璋、璽〉，收入氏著，《比較考古學隨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7），頁54；〈論香港大灣新出牙璋及有關問題〉，《南方文物》1992.1：27，29，注18；後收入氏著，《走出疑古時代》（修訂本，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97），頁129，134，注18；又收入氏著，《四海尋珍》（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8），頁196，201，注18。又參看李學勤，〈從廣漢玉器看蜀與商文化的關係〉，頁155。

前文所引第(4)、(5)兩辭亦為燎祭用「圭」和△之例。燎祭用玉，古書多有記載。⁴⁰《屯南》2232無名組卜辭：「其灋，玉⁴¹其焚。○其沈玉（『沈玉』二字原作合文）。」「焚玉」與燎玉相類。

(10) 乙巳卜，賓貞：翌丁未酒皐歲于丁，尊有△。○貞：翌丁未勿酒歲。

《合集》4059正

是為向「丁」進獻玉戚祭祀而卜。同類例如「再△」：

(11) 丙寅貞：王其〔再〕△，乙亥祭三小宰，卯三大宰。

《合集》34657

(12) 丁卯貞：王其再△緝祭三小宰，卯三大宰于 《合集》32721

(13) 丁卯貞：王其再△，祭三宰，卯祖乙。 《合集》32420

(14) 庚午貞：王其再△于祖乙，祭三宰乙亥酒。○王再△于祖乙，祭三宰，卯三大〔宰〕。茲用。 《合集》32535

上舉四版皆為歷組卜辭。「丙寅」和「丁卯」干支相接，隔「戊辰」、「己巳」日後為「庚午」，上幾辭顯然當為一時所卜。第(13)辭「卯」和「宰」之間的缺文當為「三大」二字。此外《合集》34562歷組卜辭有「△卯三」殘辭，與上幾辭亦當為同時所卜。「再△于祖乙」即向祖乙奉獻玉戚以為祭。

(15) 王戠祖△，祭三小宰，卯三大〔宰〕。

《英藏》1291（《庫》177）⁴²

《前》6.26.7有殘辭「戠用△」，連劭名先生謂「可能與《庫》177是同時的」，⁴³可從。這兩辭都是賓組卜辭。《英藏》1291（《庫》177）與上引幾條歷組卜辭顯然極為相近，很可能是為同事而卜，「祖」下所殘去的字也很可能就是「乙」。「戠」字除此兩辭之外僅《合集》2788兩見「婦戠」，係婦名。此兩辭「戠」字則當與歷組所用的「再」字意思相近。《花東》有「再圭」：

(16) 丙寅卜：丁卯子勞丁，再圭圭一緝九。在。來狩自學。

《花東》480⁴⁴

⁴⁰ 可參看連劭名，〈甲骨文「玉」及相關問題〉，頁240所舉書證。

⁴¹ 「玉」字，《屯南》釋文釋作「王」，研究者多承其誤。詹鄞鑫先生較早指出字當釋為「玉」，見其〈讀《小屯南地甲骨》札記〉，《考古與文物》1985.6：62-63。

⁴² 方法敏、白瑞華，《庫方二氏藏甲骨卜辭》（北京：商務印書館，1935）。簡稱《庫》。

⁴³ 見連劭名，〈甲骨文「玉」及相關問題〉，頁240。

⁴⁴ 此辭「勞」字之釋，見李學勤，〈從兩條《花東》卜辭看殷禮〉，頁1。

又《花東》364卜同事，辭略同。無名組卜辭有「𠄎戈」：

(17) 其𠄎戈一緝九。

《合集》29783

李學勤先生將 (16) 跟 (17) 兩辭加以聯繫比較，讀「緝」爲「珥」，指出：

「戈」指玉戈，而當時的玉戈與圭璋是有密切關係的，因此，「戈一，珥九」正相當《花東》卜辭的「𠄎圭一、珥九」。⁴⁵

(17) 的「𠄎」顯然也正跟 (16) 的「𠄎」相當，其意思當相近。由此看來，「𠄎」跟「𠄎」很可能當爲同一字。

前引第 (1)、(2)、(3) 辭中，《花東》490等貞卜「子」向「丁」獻納「𠄎」這個人帶來的玉戚、圭和璧等玉器；上引第 (16) 辭爲子向丁「𠄎圭」——即進獻玉圭，「丁」即當時的商王武丁。⁴⁶ 花東甲骨是非王卜辭，其主人「子」常常向商王武丁或其配偶婦好獻納各種玉器，提到「玉戚」的又如：

(18) 甲子：丁〔各〕，子𠄎𠄎○甲子卜：乙，子肇丁璧眾△。○惠黃璧眾𠄎。⁴⁷

《花東》180

(19) 甲午卜：丁其各，子惠𠄎△肇丁。不用。舌祖甲多。

《花東》288

如釋△爲「玉」，第 (18) 辭說「璧眾玉」，顯然難通。「肇」字原作「攴」，但實與開啓的「啓」字無關。卜辭「攴（肇）」字多爲「給予」、「付與」、「效納」一類意思，其所表示的詞很可能跟「效」有同源關係。除了商王，子或向其他人進獻玉戚：

(20) 己亥卜：于廷𠄎△𠄎。用。

《花東》29

(21) 己亥卜：惠今夕𠄎△𠄎，若，侃。用。○己亥卜：子夢〔人〕見（獻）子△，〔亡〕至艱。

《花東》149

「𠄎△𠄎」即向「𠄎」這個人進獻玉戚。「𠄎」是賓組卜辭多次出現的人名，⁴⁸《花東》中「𠄎」這個人還見於492等。

跟花東子卜辭的獻納玉戚相應，王卜辭中則記商王向臣屬徵求玉戚：

⁴⁵ 見李學勤，〈從兩條《花東》卜辭看殷禮〉，頁2。

⁴⁶ 參看陳劍，〈說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丁」——附：釋「速」〉，《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4：51-63。

⁴⁷ 《花東》頁1629考釋已指出此字「周邊外突三齒，形似殷墟所出的牙形玉璧」。

⁴⁸ 看《類纂》，頁1343。

(22) 癸亥卜，貞：求△于。○貞：求△于豈（鼓）。

《合集》16976正

(23) 甲申卜，其乞△。

《屯南》225

《英藏》1264正有「△取」殘辭，其事或與上兩版相類。

△字還有一些用例意思不太清楚。賓組卜辭數見「王夢△」之辭，例如《合集》5598正、《合集》6033反兩見、《合集》17394，△或說爲人名。《花東》241有「△羌有疾，不死」之辭，△亦當爲人名，不知與賓組卜辭的△是否爲同一人？此外《花東》372, 391三見「子乍△分卯」之辭，意不明。《合集》19637殘辭存「△」和「卯」兩字，或與《花東》「乍△分卯」有關。

此外殷墟甲骨文還有一些以△爲偏旁的字：⁴⁹

A			《合集》1120		
B			《合集》20757		《花東》198
C			《合集》22246		
D			《花東》296		
E			《合集》6952正（《乙編》4693）		

A形所在之辭殘甚，義不明；C顯然是从女从B得聲的，卜辭中用作人名。B字从又从△，在舊有卜辭中皆用爲田獵地名，《類纂》誤分爲0930和3263兩號，⁵⁰ 李宗焜先生已將其合併爲一號。⁵¹ 它在《花東》中跟舊有卜辭用法不同：

⁴⁹ 除下文所舉諸字外，《乙編》2366（《合集》3067），2129還有一個「𠂔」字。《乙編》2366+2197+2128+2129（張秉權先生綴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未刊稿）：「甲寅卜，賓貞：其𠂔○貞：𠂔亦啓隹之來。」「𠂔」字从水从△，其義不明。此字多種甲骨文工具書皆未收錄。董作賓，《殷虛文字乙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2004）。簡稱《乙編》。

⁵⁰ 分別見《類纂》頁355和頁1263。

⁵¹ 李宗焜，《殷墟甲骨文字表》（北京：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1995），頁301。

(24) 癸巳卜：惠壁肇丁。○子肇丁壁。用。○癸巳：惠B肇丁。不用。

《花東》198

(25) 壬子卜：子以婦好入于狀，肇B三，往鑿。

《花東》37

(26) 辛亥卜：子以婦好入于狀。用。○辛亥卜：子肇婦好B，往鑿。在狀。

《花東》195

據第 (24) 辭中B跟「壁」對舉，可推論其當為某種玉器。前引第 (2) 辭《花東》490和第 (18) 辭《花東》180的△字，也正跟「壁」對舉。

D形从鳥从△，僅《花東》296一見：

(27) 癸卯卜：其入D，侃。用。

《花東》296

試對比：

(28) 丙午卜，在麓：子其呼多尹入壁，丁侃。

《花東》196

可知D也很可能是某種玉器。同時，第 (27) 辭說「入D」，而花東卜辭也正有卜入△于丁的：

(29) △、𠂔其入于丁，若。

《花東》90

E形亦僅賓組卜辭一見：

(30) 有來E。○𠂔爭〔貞〕：亡其來。

《合集》6952正

前文所引 (22)、(23) 賓組兩辭云「求△」、「乞△」，「來E」與之相對。將以上所說情況結合起來考慮，D、E兩字和花東卜辭的B字，應該都是用為△表示「玉戚」義，當是偶爾使用的△之假借字或繁體。上引第 (25) 辭《花東》37的B字與前引第 (3) 辭《花東》37的△字見於同版，用法相同而寫法不一樣，值得注意。⁵²

四・△字與古書中的「琫」、「瑀（瑯）」，以及出土文獻中「𠂔」、「𠂔」關係的推測

現有西周前期以後的古文字資料中似尚未看到△字，我們還不清楚它到底演變成後代的什麼字？抑或很早就已經被淘汰？前面提及張亞初先生曾將族氏金文的部分△字直接釋為「戚」。這樣處理，從古文字資料釋寫的角度來看或可接

⁵² 類似的例子如，《合集》655正甲賓組兩條同文卜辭的「妾」字，一形作普通的「妾」，一形从「又」作「𠂔」。見孫俊，《殷墟甲骨文賓組卜辭用字情況的初步考察》（北京：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碩士論文，2005），頁29-30。

受。但從文字學的角度來說，△跟象形寫法的「戚」在字形上有納秘與不納秘之別，在卜辭中辭例也不同，它們當非一字，就正如卜辭的「戈」與「圭」並非一字一樣。

林澧先生曾說：「取象於器物的象形字，如果器物名是已知的，這個字也就可以釋讀了。」⁵³就△字來說困難在於：我們現在所稱的「玉戚」是一個雙音詞，肯定並非它在當時的名稱。「玉戚」之名，在傳世先秦秦漢文獻或出土文獻中是否還有保留呢？下面就來討論這個問題。

前文提到玉圭跟兵器戈的「戈頭」在形體上有密切聯繫。孫慶偉先生曾說：

根據戈、圭在器物形制、製作工序和出土位置上的相似性，可以判定兩者其實是同一類器物，所謂的圭不過是省略了內部的戈而已。戈與圭異名同實，只是因為其使用場合不同而名稱有別。……玉戈不可能用於實戰，而當是禮儀用器。在周代，當某種日常用器被用於禮儀和宗教場合時，它們也通常被賦予新的名稱。……由此推斷，當一件形狀為「戈」的瑞玉完成後，為區別於其日常用器以示珍重，故被賦予新名而稱為「圭」。⁵⁴

此說可以略作補充的是，「圭」與「戈」在讀音上也是很接近的。兩字聲母都是見母，戈是歌部字，圭是支部字，上古歌、支兩部相通的例子很多。⁵⁵也就是說，當實用性的兵器「戈」轉化為禮儀用器後，其取得的新名「圭」，應該就是將原名的讀音略加改變而來。同類的例子又如殷墟甲骨文的「王」字。林澧先生曾深入論證「王」字「乃象斧鉞類武器不納秘之形」之說，又指出：

更進一步說，即王字的讀音也和斧鉞之古名有關。《詩·大雅·公劉》：「弓矢斯張，干戈戚揚。」毛傳云：「揚，鉞也。」是鉞有稱揚者。《國語·晉語》「夫人美於中，必播於外而越於民」韋注：「越，揚也。」可為越、揚字通之證，揚王疊韻，又同為喻母字，然則王字之得聲，當由於鉞之本名揚，揚之音轉而為王。可見王字之本象斧鉞形，可以無疑。⁵⁶

⁵³ 見林澧，〈說戚、我〉，《林澧學術文集》，頁12。

⁵⁴ 孫慶偉，〈周代的瑞玉及其制度·周代瑞圭及其使用制度〉，《周代墓葬所見用玉制度》（北京：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博士論文，2003），頁143-144。

⁵⁵ 參看虞萬里，〈從古方音看歌支關係及其演變〉，收入氏著，《榆枋齋學術論集》（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2001），頁27-40。

⁵⁶ 林澧，〈說王〉，原載《考古》1965.6：311-312，後收入《林澧學術文集》，頁1。

也就是說，斧鉞類的武器「揚」，轉變為不納秘、鋒刃向下的禮儀性用器後，被賦予讀音相近的新名「王」。這正跟「戈」、「圭」的關係相類。至於「王」字又用來指稱最高統治者，乃跟斧鉞曾長期作為軍事統治權的象徵物有關，林滙先生也已經詳細論證過了。

據此可以推測，我們所討論的「玉戚」字△，其讀音也可能與「戚」相近，是由武器「戚」轉化為禮玉，又將「戚」字讀音稍加改變而來。根據這個想法，試在古書中尋找跟「戚」讀音相近的玉器名，似乎只有「琫」最為合適。「琫」字見於《爾雅·釋器》：

圭大尺二寸謂之玠，璋大八寸謂之琫，璧大六寸謂之宣。⁵⁷

又《說文·玉部》：「琫（璫），玉器也。从玉，鬲聲。讀若淑。」徐鍇《繫傳》：「《爾雅》『璋大八寸謂之琫』，《說文》有『琫』無『琫』，宜同也。」⁵⁸「琫」與「琫（璫）」古書皆罕見用例，但古文字資料中有用別的字來表示這種玉器名。近年出土的戰國秦駘禱病玉版中有玉器名「叉」：

……小子駘敢以芥（玠）圭、吉璧、吉叉，以告于華太山。

「叉」字原發表者李零先生釋為「丑」，⁵⁹此從李家浩和曾憲通等先生所釋。⁶⁰李家浩先生說：

從字形來說，此字明明是「叉」，與《說文》篆文「叉」字寫法相同。從文義來說，「吉叉」與「玠圭、吉璧」並列，當是跟「玠圭、吉璧」同類之物。……⁶¹古代「叉」、「叔」二字音近可通。《說文》說「𠂔」从「蚤」聲，讀若「戚」。「蚤」从「叉」聲，「叔」、「戚」二字都从「𠂔」聲。疑銘文的「吉叉」當讀為「吉琫」，指大的玉璋。

⁵⁷ 《爾雅》（北京：中華書局，1980）。

⁵⁸ 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北京：中華書局，1987）。

⁵⁹ 李零，〈秦駘禱病玉版的研究〉，原載北京大學中國傳統文化研究中心編，《國學研究·第六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頁525-548；後收入氏著，《中國方術續考》（北京：東方出版社，2000），頁451-474。

⁶⁰ 李家浩，〈秦駘玉版銘文研究〉，收入《北京大學中國古文獻研究中心集刊·第二輯》（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01），頁104-105；曾憲通、楊澤生、蕭毅，〈秦駘玉版文字初探〉，《考古與文物》2001.1：49-54。曾文讀「叉」為《說文·玉部》訓為「車蓋玉瑯」的「瑯」，跟下引我們所贊同的李家浩先生的意見不同。

⁶¹ 此引本文前引《爾雅·釋器》文。

其說可從。包山楚簡213-214號簡記賽禱於某些祭祀對象分別以「佩玉一環」、「一小環」，又賽禱「崕山一玼」。「玼」也是玉器名，其字與《說文·金部》訓「印鼻」的「鈕」字古文「玼」未必有關。研究者一般認為，「丑」與叉牙之「叉」本為一字之分化。⁶² 包山簡的「玼」跟秦駟玉版的「叉」很可能表示同一個詞，即《爾雅》的「琫」、《說文》的「璫（璫）」。

前引第(2)辭《花東》490△字與「圭」、「璧」同見，跟秦駟玉版說「芥（玠）圭、吉璧、吉叉」正同。「琫」和「叉」都跟「戚」讀音相近。「戚」字从未得聲，「琫」亦以未為基本聲符；「戚」與从叉聲之字音近可通，上引李家浩先生已有舉證，此外又如《周禮·春官·眡瞭》「璆、愷獻，亦如之」，鄭玄注：「杜子春讀『璆』為『憂戚』之『戚』。」⁶³ 總之，傳世文獻的「琫」、「璫（璫）」和出土古文字資料的「叉」、「玼」是玉器名，其讀音又正好跟「戚」相近，把殷墟卜辭的「玉戚」字△說為它們的前身，是較為合適的。

不過，《爾雅·釋器》把「琫」歸入「璋」類，跟△為玉戚不合，這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我們看秦駟玉版中記秦王祭祀華山奉獻祭品而以「叉（琫）」跟圭、璧並舉，「叉（琫）」恐怕也只有「璋」能當得上。《爾雅》之說，雖然「大八寸」云云不能當真，但至少「琫」為璋類玉器應該合於戰國時代的實際情況。同時值得注意的是，從出土玉器的實際情況來看，前舉商代和西周那類形制——以兩側帶有「齒牙形扉棱」為典型特徵——的玉戚，在進入東周時代以後已經極少見到。由此可以導致的合理推論似為：商代和西周的玉戚「△（琫）」，到東周後形制發生較大變化而被歸入璋類，卻仍然承用「琫」之名，文獻記錄之字或作「璫（璫）」、「玼」，或假借「叉」字為之。

「璋」在禮玉中是很重要的一類，文獻及金文均多見。但出土和傳世玉器中到底哪一類形制的是「璋」？考古學家和古玉器研究專家尚無定論。綜合眾多研究者的意見來看，璋是周代的瑞玉已無疑義，但不管是傳統「半圭為璋」的說法，抑或一些研究者以所謂「牙璋」、「柄形器」為璋的意見，皆尚有待於證

⁶² 叉牙之「叉」古書通作「爪」，郭沫若曾舉金文千支字「丑」寫作「叉」形之例，謂「此實象爪之形，當即古爪字」。見〈甲骨文字研究·釋支干〉，收入《郭沫若全集·考古編·第一卷》（北京：科學出版社，1982），頁198。

⁶³ 《周禮》（北京：中華書局，1980）。

實。⁶⁴ 按詛楚文說「箸（著）者（諸）石章（璋）」，李零先生根據秦駘禱病玉版推測，書寫詛楚文的石璋「也不排斥是作版牘的形制」。⁶⁵ 如果此說合於事實，那麼就可以推論，戰國時代的璋至少有一部分是作長方形版牘狀。而商代和西周的玉戚，都有一類是基本呈豎長方形的，⁶⁶ 前文所舉已有一些例子。如果此類玉戚兩側的扉棱退化消失，就很容易演變成爲長方形版牘狀玉器，從而被當時人歸入璋類。當然，我們在提出此說的同時也得承認，古玉器名實間的對應關係和在不同時代、不同地域的演變問題極爲複雜。以上推測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合於事實，還有待進一步證明。

△字和以它爲偏旁的字很難準確隸定。儘管△跟後代的「琫」在字形上沒有直接演變關係，但既然以前將△字直接釋寫爲「琫」也能爲不少研究者所接

⁶⁴ 關於研究者對「璋」的各種意見及其辨析可參見孫慶偉，《周代墓葬所見用玉制度》，〈周代的瑞玉及其制度·周代瑞圭及其使用制度〉，頁156-159，「三、辨『璋』」。孫慶偉先生指出，「究竟何種玉器爲璋，目前學術界尚未取得共識，而造成這種現象的根本原因在於相關文獻對於璋的形制描述可能有誤」。傳統「半圭爲璋」的說法「並不能得到考古材料的支持」，「周代的主實即戈，器呈長條形並有三角形尖首，如此則半圭狀的璋也當作長條形並有半三角狀的尖首，漢碑上所見的璋即呈此形狀」，但西周高等級墓葬中幾乎不見這種半圭狀的器物，跟「璋」爲周代重要瑞玉情況不合。「在『半圭爲璋』的說法無法得到印證時，有些學者轉而把器形大、製作精而且器體兩側有牙飾的所謂『牙璋』等同於周代的璋，這其實更是遠離了周代的史實」。晚近研究者或將所謂的牙璋定名爲「刀形端利器」（夏鼐）、「骨鏃形玉器」（林巳奈夫）、「耜形端利器」（王永波）等，多不以之爲「璋」。據王永波先生統計，目前已公佈有確切出土地點的所謂「牙璋」絕大部分見於龍山和夏商時期的遺址或墓葬中，見於周代遺跡者僅僅侯馬盟誓遺址H269所出的一件勉強可以稱爲牙璋。「由此可以肯定，這種在兩周時期幾近湮滅的器物顯然不可能是周代重要的瑞玉，牙璋的得名也純屬『望文生義』」。研究者又或將周代墓葬常見的柄形器跟璋對應起來，「這種看法目前並無確鑿的證據」，而且「以柄形器爲周代的玉璋也有不利的因素，比如柄形器的柄部長度一般不過10釐米左右，以其爲璋瓚之柄，很難想像這種短把之器可以方便地『挹鬯』，而如以脆弱的有牙柄形器作爲裸瓚之柄則更加不可思議。此外，北宋出土的湫淵、巫咸和亞駝三篇秦詛楚文皆自記『箸者（諸）石章』，三文各有318、323和325字，假如柄形器就是璋，那麼是很難容納如此長篇銘文的」。前引諸家之說分別見：夏鼐，〈商代玉器的分類、定名和用途〉，《考古》1983.5：455-467；林巳奈夫，〈中國古代的石刀形玉器和骨鏃形玉器〉，收入氏著，《中國古玉研究》（楊美莉譯，臺北：藝術圖書公司，1997），頁286-349；王永波，〈耜形端利器的分類與分期〉，《考古學報》1996.1：1-61。

⁶⁵ 見李零，〈秦駘禱病玉版的研究〉，《中國方術續考》，頁461。

⁶⁶ 參看昭明、利群編著，《古代玉器》，頁122-123。

受，再考慮到△所表示的「玉戚」兩字如果合爲一字，正好跟「琚」字在字形上也有明顯聯繫，因此，爲了方便起見，我們建議，以後不妨將△字，還有前舉那些跟△字用法相同的B、D、E形，都直接釋寫爲「琚」。

2005年9月初稿

2006年3月改定

（本文於民國九十五年八月二十四日通過刊登）

後記

本文蒙兩位匿名審閱專家提供寶貴修改建議，修改中得到陳昭容先生的幫助，謹致謝忱。

引用書目

一・傳統文獻

《周禮》，北京：中華書局，1980。

《爾雅》，北京：中華書局，1980。

徐鍇，《說文解字繫傳》，北京：中華書局，1987。

二・近人論著

上海博物館編

不詳 《上海博物館・中國古代玉器館》，上海：上海博物館印行。

中國社會科學院考古研究所編著

1980 《殷墟婦好墓》，北京：文物出版社。

1983 《小屯南地甲骨》，北京：中華書局。簡稱《屯南》。

1984-1994 《殷周金文集成》，北京：中華書局。簡稱《集成》。

2003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昆明：雲南人民出版社。簡稱《花東》。

2005 《安陽殷墟出土玉器》，北京：科學出版社。

孔德銘

1993 〈安陽市博物館藏殷墟玉器選介〉，《中原文物》1993.3：93-95。

方法斂、白瑞華

1935 《庫方二氏藏甲骨卜辭》，北京：商務印書館。簡稱《庫》。

王永波

1996 〈耜形端刀器的分類與分期〉，《考古學報》1996.1：1-61。

王輝

1996a 〈殷墟玉璋朱書「玨」字解〉，收入吉林大學古文字研究室編，《于省吾教授百年誕辰紀念文集》，長春：吉林大學出版社，頁64-67。

1996b 〈殷墟玉璋朱書文字蠡測〉，《文博》1996.5：3-13。

成都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學考古文博院

2002 《金沙淘金——成都市金沙村遺址出土文物》，北京：文物出版社。

李守奎編著

- 2003 《楚文字編》，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李宗焜

- 1995 《殷墟甲骨文字表》，北京：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

李家浩

- 2001 〈秦駟玉版銘文研究〉，收入《北京大學中國古文獻研究中心集刊·第二輯》，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頁99-128。

李零

- 1999 〈秦駟禱病玉版的研究〉，原載北京大學中國傳統文化研究中心編，《國學研究·第六卷》，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頁525-548。後收入氏著，《中國方術續考》，北京：東方出版社，2000，頁451-474。

李學勤

- 1991 〈從廣漢玉器看蜀與商文化的關係〉，收入李紹明、林向、徐南洲主編，《巴蜀歷史·民族·考古·文化》，成都：巴蜀書社，頁151-156。
- 1992 〈論香港大灣新出牙璋及有關問題〉，《南方文物》1992.1：25-29, 18。後收入氏著，《走出疑古時代》，修訂本，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1997，頁125-135。又收入氏著，《四海尋珍》，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8，頁192-201。
- 1997 〈蜀國的璋、疊〉，收入氏著，《比較考古學隨筆》，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頁50-56。
- 2004 〈從兩條《花東》卜辭看殷禮〉，《吉林師範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004.3：1-2。

李學勤、艾蘭編著

- 1995 《歐洲所藏中國青銅器遺珠》，北京：文物出版社。

李學勤、齊文心、艾蘭編

- 1992 《英國所藏甲骨集》，北京：中華書局。簡稱《英藏》。

沈之渝

- 1983 〈釋珏〉，《上海博物館集刊》（建館三十周年特輯）2：3-6。後收入《沈之渝文博論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頁115-119。

那志良

- 1983 《古玉論文集》，臺北：故宮博物院。

陳劍

林巳奈夫

- 1997 〈中國古代的石刀形玉器和骨鏹形玉器〉，收入氏著，楊美莉譯，
《中國古玉研究》，臺北：藝術圖書公司，頁286-349。

林澧

- 1965 〈說王〉，原載《考古》1965.6：311-312。後收入《林澧學術文集》，北京：中國大百科全書出版社，1998，頁1-3。
1989 〈說戚、我〉，原載《古文字研究·第十七輯》，北京：中華書局，頁198-205。後收入《林澧學術文集》，頁12-18。

松丸道雄、高嶋謙一編

- 1993 《甲骨文字字釋綜覽》，東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著

- 2003 《新蔡葛陵楚墓》，鄭州：大象出版社。

金祥恆

- 1989 〈甲骨文字考釋三則〉，收入《中央研究院第二屆國際漢學會議論文集·語言與文字組》，臺北：中央研究院，頁875-890。

信陽地區文管會、羅山縣文化館

- 1981 〈河南羅山縣蟒張商代墓地第一次發掘簡報〉，《考古》1981.2：111-118。

姚孝遂主編，肖丁副主編

- 1989 《殷墟甲骨刻辭類纂》，北京：中華書局。簡稱《類纂》。

姚萱

- 2005 《殷墟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初步研究》，北京：首都師範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博士論文。

昭明、利群編著

- 1999 《古代玉器》，收入趙叢蒼主編，《中國文物序列》，北京：中國書店。

唐蘭

- 1981 《古文字學導論》，增訂本，濟南：齊魯書社。

夏鼐

- 1983 〈商代玉器的分類、定名和用途〉，《考古》1983.5：455-467。

孫俊

- 2005 《殷墟甲骨文賓組卜辭用字情況的初步考察》，北京：北京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碩士論文。

孫海波

- 1965 《甲骨文編》，北京：中華書局。

孫慶偉

- 2003 《周代墓葬所見用玉制度》，北京：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博士論文。

容庚編著，張振林、馬國權摹補

- 1985 《金文編》，北京：中華書局。

陝西省文物管理委員會

- 1986 〈西周鎬京附近部分墓葬發掘簡報〉，《文物》1986.1：1-31。

馬承源主編

- 2001 《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一）》，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偃師縣文化館

- 1978 〈二里頭遺址出土的銅器和玉器〉，《考古》1978.4：270。

張亞初編著

- 2001 《殷周金文集成引得》，北京：中華書局。

連劭名

- 1985 〈甲骨文「玉」及相關問題〉，收入文化部文物局古文獻研究室編，《出土文獻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頁239-243。

郭沫若

- 1965 《殷契粹編》，北京：科學出版社。簡稱《粹編》。

- 1982 〈甲骨文字研究·釋支干〉，收入《郭沫若全集·考古編·第一卷》，北京：科學出版社，頁155-340。

郭沫若主編，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編

- 1979-1983 《甲骨文合集》，北京：中華書局。簡稱《合集》。

陳夢家

- 1962 《美帝國主義劫掠的我國殷周銅器集錄》，北京：科學出版社。簡稱《劫掠》。

陳劍

- 2004 〈說花園莊東地甲骨卜辭的「丁」——附：釋「速」〉，《故宮博物院院刊》2004.4：51-63。

曾憲通、楊澤生、蕭毅

- 2001 〈秦駟玉版文字初探〉，《考古與文物》2001.1：49-54。

董作賓

- 2004 《殷虛文字乙編》，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簡稱《乙編》。

陳劍

虞萬里

- 2001 〈從古方音看歌支關係及其演變〉，收入氏著，《榆枋齋學術論集》，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頁1-47。

裘錫圭

- 1992 《古文字論集》，北京：中華書局。

詹鄞鑫

- 1985 〈讀《小屯南地甲骨》札記〉，《考古與文物》1985.6：61-65。

劉雨、盧岩編著

- 2002 《近出殷周金文集錄》，北京：中華書局。

德州行署文化局文物組、濟陽縣圖書館

- 1981 〈山東濟陽劉臺子西周早期墓發掘簡報〉，《文物》1981.9：18-24。

蔡哲茂

- 2005 〈說殷卜辭中的「圭」字〉，收入中國文字學會、河北大學漢字研究中心編，《漢字研究·第一輯》，北京：學苑出版社，頁308-315。

盧連成、胡智生、寶雞市博物館編輯

- 1988 《寶雞強國墓地》，北京：文物出版社。

賴炳偉

- 2004 〈說「琮」（外二章）〉，收入中國古文字研究會、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編，《古文字研究·第二十五輯》，北京：中華書局，頁273-275。

羅振玉

- 1970 《殷虛書契前編》，臺北：藝文印書館。簡稱《前》。
1983 《三代吉金文存》，北京：中華書局。簡稱《三代》。

A Paleographic Analysis of the “Yù qī”(Jade-battle-axe) found in the Yinxu Oracle-bone Script

Jian Chen

Centre for Research on Chinese Excavated Classics and Paleography,
Fudan University

The central topic of this article is the character identified as yù 玉 in the *Yinxu jiagu keci leizuan*, page 1263, entry 3262 (indicated below with the symbol △). Typical forms for this graph are 𠄎 and 𠄏. The majority of scholars agree that the graph △ refers to a category of yùqì 玉器 (jade objects) or specifically denotes a particular type of jade object, and several different transcriptions have been suggested, for example péng 朋, bǎo 寶, yù 玉, jué 珏, cóng 琮 and yīng 璽. On the basis of recent works on oracle-bone inscriptions, it seems that yù and cóng are the most commonly employed transcriptions.

The present work analyzes the different forms of the character △ found on the Yinxu oracle bones, along with the more pictographic forms of the character found on bronze inscriptions. This article makes a detailed comparison of these graphs with the oracle-bone script character qī 戚 and compares its form to that of excavated Shang and Zhou yù qī 玉戚 (jade-battle-axes). Extensive comparison demonstrates that △ is a pictograph depicting the head of such a yù qī. The graph shows the upwards-facing blade and its notched sides.

The paper then surveys the usage in the Yinxu oracle-bone script of △ and other graphs in which it appears as a component, showing that the character △ is used in the inscriptions to denote a sacrificial offering or an object presented by a subordinate to a superior, such as the Shang king. Among graphs which use △ as a component, some have the same usage as △ itself, suggesting that these are loangraphs or complex variant forms.

Finally this paper looks at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character forms and ancient Chinese pronunciations of gē 戈 and guī 圭 on one hand, and between wáng 王 and the axe-type weapon yáng 揚 on the other, and parallels this with the △ and qī, suggesting that the pronunciation of the word denoted by △ (depicting the head of a yù qī) should probably be close to that of qī, or “battle-axe.” The character △ depicts a ceremonial jade which developed from the weapon qī, and its pronunciation is derived from that of the word qī. It is conjectured that the graph △ corresponds to the character chù 琚 found in section

陳劍

of the *Er ya* entitled *Shì qì* 釋器 (explanation of vessels). In other early transmitted texts and excavated materials, the word is written as 璚 (*shú* 璚), 玼 and sometimes the character 𠂔 is borrowed to denote the word.

Keywords: Yinxu oracle-bone script, paleographic analysis, jade objects, *yù qī* (jade-battle-axe), *chù* 琚